

##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,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乃文先生召集,应参会董事 12 人,实际参会董事 12 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

同意 12 人,反对 0 人,弃权 0 人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上网文件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江苏悦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》

2022 年上半年,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,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,合理安排资金,与江苏悦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财务公司”)开展了存贷业务。根据公司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,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,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开展的金融服务业务风险可控。

同意 6 人,反对 0 人,弃权 0 人。

关联董事张乃文、杨玉晴、徐兆军、解子胜、郭如东、王晨澜回避表决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  
上网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8月12日